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承辦人：陳貴馨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65
電子信箱：edu_hse.28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083114514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師研習計畫1份 (7678510_10831145141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檢送國語日報社辦理「讀報教育教師研習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08學年度公立國民中學讀報教育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透過讀報教育成果交流，培養教師多元、有效的閱讀策略，運用報紙提升學生的閱讀力、思考力、生活力、知識力與學習力，消弭學習落差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08年12月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 30分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國語日報社五樓大會議室（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2號）。
- 五、參加對象：本局核定之「108學年度《中學生報》讀報教育班」學校務必指派參與教師出席，本局同意核予公假課務派代，其他有興趣之教師，每校1名，公假課務自理自由報名參加。



大直高中 108112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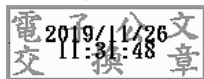


NHAA1083011244

六、研習報名：即日起至108年12月3日（星期二）下午4時前逕
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://insc.tp.edu.tw>）報
名並請學校薦派完畢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，
全程參與教師將核予進修研習時數3小時之研習證明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